

<<医门法律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医门法律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6747530

10位ISBN编号：7506747537

出版时间：2011-1

出版时间：中国医药科技

作者：喻嘉言

页数：288

译者：丁侃 注解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医门法律>>

内容概要

《医门法律》，综合性医书。

6卷。

清·喻昌著于顺治十五年(即公元1658年)。

喻昌(1585~1664年)字嘉言，晚号西昌老人。

明清间江西新建县(今江西南昌)人。

明末清初著名医家，与张路玉、吴谦齐名，号称清初三大家。

著有《寓意草》、《尚论篇》、《尚论后篇》、《医门法律》等。

此书系喻氏有感于当时庸医误人而作，故既讨论病证的治疗，又为医生临证诊疗立法定律。

卷1首论色脉之法，《内经》、仲景书律；卷2~6分述证候之律，审病辨证，条理清晰。

每门先冠以论，次为法，次为律。

论者，析病因病机；法者，治疗之术，运用之机；律者，明诸医之所以失，而判定过失所在。

古来医书，惟论病源治法，而多不及施治之失，此书则专门分别病证疑似，辨明毫厘之差，以致贻误病机之理。

为医者临诊慎思提供依据。

喻氏此书力求证治规范化，但又主张“因病立方，随机施药”。

全书纲目清晰，论理透彻而且富于创见，故为后世医家所推崇。

<<医门法律>>

书籍目录

卷之一 ——明望色之法 ——明闻声之法 ——明辨息之法 ——明胸中大气之法 ——明问病之法 ——明切脉之法 ——明合色脉之法 ——明营卫之法 ?—明络脉之法 申明《内经》法律 申明仲景律书 先哲格言卷之二 中寒门 阴病论 论辨中寒证要法五条 论治中寒病用药八难 论朱丹溪述中寒二条 论戴元礼述中寒一条 比类仲景《伤寒论》阳虚阴盛治法并死证三十一则 比类《金匱》水寒五则卷之三卷之四卷之五卷之六

<<医门法律>>

章节摘录

问：逆冬气则少阴不藏，肾气独沉。

又云味过于甘，心气喘满，色黑，肾气不衡，此何解也？

曰：此未经阐发之义。

盖少阴主藏者也，冬月水旺，肾藏甚富，源泉混混，盈科而进。

若冬无所藏，新旧不相承接，有独沉而已。

《太素》不解其旨，至谓独沉为沉浊，何况后人耶？

味过于甘，肾气不衡，注作不平，亦属肤浅，盖人身心肾相交，水火相济者，其恒也。

味过于甘，肾气为土掩，而不上交于心，则心气亦不得下交于肾，所以郁抑而为喘满也。

肾气不衡，即肾气独沉之变文，见心肾交，则肾脉一高一下，犹权衡然，知独沉为有权无衡也，则不衡二字恍然矣。

夫肾间之气，升灌于上，则为荣华；独沉于下，则为枯谢。

《难经》谓五藏脉平而死者，生气独绝于内，不满五十动一止者，肾气先尽，故知肾气独沉，非细故也。

问：味过于酸，肝气以津，脾气乃绝，此何解也？

曰：此人身消息之所在，王注牵强不合乎道。

夫人天真之气，全在于胃。

津液之多寡，即关真气之盛衰。

而胃复赖脾以运行其津液，一脏一腑，相得益彰，所以胃不至于过湿，脾不至于过燥也。

观下文味过于苦，脾气不濡，胃气乃厚，其为脾过燥，胃过湿可知。

然终是相连脏腑，嘿相灌渗，所以脾气但言不濡，病反在胃，且未甚也。

至以过酸之故，助其曲直，将胃中津液，日渐吸引，注之于肝，转觉肝气津润有余矣。

肝木有余，势必克土，其脾气坐困，不至于绝不已耳。

若胃中津液尚充，纵脾气不濡，有濡之者在也，亦安得坐毙哉？

问：味过于苦，胃气乃厚，味过于辛，精神乃央。

注谓：厚为强厚，央为久长。

岂五味中酸、咸、甘多所损，苦与辛多所益乎？

曰：二义原不作此解，王注与经文全相背谬。

观于胃气乃厚，由于脾气不濡，明系脾困，不为胃行津液，胃气积而至厚也。

胃气一厚，容纳遂少，反以有余，成其不足，更难施治。

今人守东垣一家之学，遇胃病者，成用补法，其有愈补愈胀者，正坐此弊。

……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